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第六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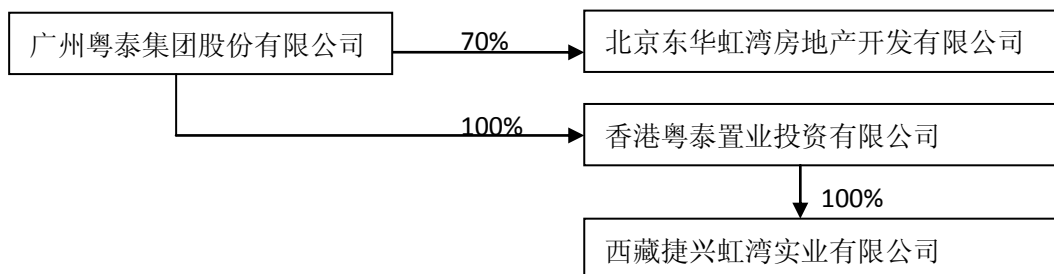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7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共9人，实际参与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结构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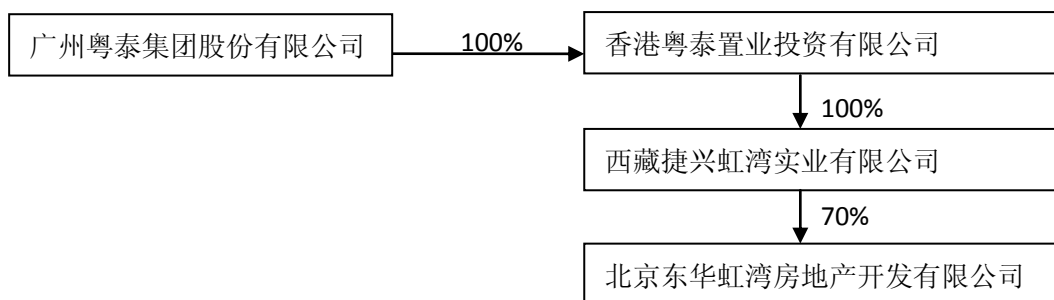
北京东华虹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虹湾”）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70%股权。香港粤泰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粤泰”）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设立于2016年10月7日。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西藏捷兴虹湾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兴虹湾”）为香港粤泰的全资子公司，设立于2017年6月7日，为本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

为了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模式，优化公司的治理架构。公司拟将所持有的北京虹湾70%股权转让给捷兴虹湾，交易价格按照北京虹湾的注册资本对应本公司的持股比例，确定为人民币7000万元。

本次股权结构调整前，股权结构如下：



本次股权结构调整后，股权结构如下：



本次调整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结构事项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股权结构调整完成后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特此公告。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三日